

冀當局循序漸進實施娛樂場全面禁煙

鄭安庭 2015.6.15 議程前發言

尊敬的主席，各位同事：

在今日的議程前發言我想與大家分享一下我關於娛樂場推行全面禁煙政策的看法。

首先，我想強調的是，我本身並非煙民，我亦認同吸煙對身體有害無益。所以，從個人的角度而言，我完全認同全面禁煙在長遠而言是大家共同追求的目標。

澳門博彩收益已持續 12 連跌，在澳門博彩業面對負增長之時，若一刀切進行澳門娛樂場全面禁煙，這無疑將令澳門博彩業雪上加霜。

今年 6 月第一週平均每日的博彩收益只有 5.2 億澳門幣，較 5 月同期減少超過 20%，如此情況越來越令人膽顫心驚，似乎低處未算低。業界預計，若現時在娛樂場內，特別是貴賓廳實施全面禁煙的話，客源將會進一步流失，每月的博彩收益將進一步減少 30 億。屆時不排除貴賓廳因經營困難而需要被迫作出裁員的選擇。莊荷作為專屬澳門人的職業亦將面臨被放無薪假、減福利，甚至失業的危機。有貴賓廳負責人反映，現時博彩從業員競爭力較弱，其中不少僅有初中或高中學歷，一旦失業，他們將較難應聘其他領域的高薪工作，尤其是需要供車供樓的從業員，必會面臨巨大的經濟困境。

據澳門統計局的最新報告，現時本澳有近 8.4 萬從事博彩業，佔總就業人數的 1/4 左右。若娛樂博彩業出現裁員的情況，將會難以避免地連帶影響飲食、服裝、珠寶、典當等各相關行業，直接影響幾十萬本地居民的工作及生計。

衛生局早前曾委托澳門大學博彩研究所就控煙問題進行三份研究報告，其中第一份「博彩從業員對娛樂場工作環境評價」所得出的研究結果，就是有超過九成的博彩從業員贊成設立吸煙室。而第二份關於「娛樂場博彩區工作人員對娛樂場控煙法的評價」的研究報告中顯示，娛樂場中場在設立吸煙室後九成受訪者認為空氣質素已有所改善。

由此可見，設置吸煙室的措施已能明顯改善娛樂場的空氣質素，而九成的博彩從業員亦贊成設立吸煙室作為改善空氣質素的方法，該措施已完全得到博彩從業員的認同及接納。

當然，本人再次強調，在理論上我完全同意創造一個完全無煙的環境是最為理想的。但必須要承認的是，在客觀現實上，如現時在娛樂場實行全面禁煙必將嚴重影響博彩收益，尤其是貴賓廳的業務。這種一刀切的做法在現時這個經營環境中是十分危險的。

本人認為，在推行禁煙政策時，理應顧及員工與遊客的健康，保障就業以及澳門的經濟發展，在這三方面取得一個平衡才是最為合適的處理方式。

事實上，透過在娛樂場設立高標準的吸煙室，設置獨立的排氣管道，加大政府

部門的執行及監督力度等方法，我們完全可以做到既讓員工及遊客的健康得到保障，免受煙害，又可以保持娛樂場貴賓廳的競爭力及經營環境，同時亦有助於維持澳門的經濟繁榮。

業界亦在博彩從業員範圍內過問卷調查，所得到的結果是百分之九十九的受訪人士完全同意設立吸煙室是最好的過渡性的方式。本人亦認為現時在娛樂場設立吸煙室是一個顧及各方需要及利益的穩妥做法，我相信只要從顧全大局的着眼點作考慮，這個措施應將得到澳門社會的廣泛認同及支持。

基於此，本人在這裡強烈要求政府再次審視全面禁煙政策的推行方式及時間表，以免業界在如今經營困難的環境下百上加斤。

議程前發言（修訂）

正視反覆掘路民怨 建造地下共同管道

陳明金 2015年6月15日

暑假成為一年一度的掘路高峰期，已經是近幾年的“常規”，雖然避開了學生返學的時段，但居民、遊客出行，面對“遍地開花”的掘路工程，抱怨和無奈之下，不禁要問，政府的協調機制，是不是名存實亡？面對長期泛濫的掘路工程所帶來的怨氣，政府是否會下決心，建造城市基礎設施管線的地下共同管道？

今年施政辯論期間，本人在談到，有人形容本澳已成為“世界掘路中心”時，羅立文司長透露，去年有5,900宗掘路申請，批出3,600宗，平均每天近10宗。但未來掘路工程更多，因為新電話公司有6成線路未鋪；有線電視在澳門有8成多未鋪、離島只鋪了3成；天然氣公司在離島只鋪了6成，澳門完全未鋪。當全面鋪設時，大家諗下會點樣！這些，並未計供水、排污、電纜、交通信號、道路整治、市政建設等管線的鋪設、維修等掘路工程。可想而知，小小的澳門，在某種程度上就是個大地盤，似乎總有數不盡的人要申請掘路。居民總發現，同一條街道，前人掘過，水泥可能都未乾，後人又開挖。奇怪的是，政府既然知道利用暑假大量掘路，難道無部門管治這類怪事？

由於缺乏整體長遠規劃，未及早建造地下共同管道，澳門的水、電、氣、電話、有線電視等，管道各有各搞，而且政府多部門分管，這是造成困局的根源。

掘路工程，回歸前，由當時的市政廳統籌；2009年，特區政府才設立由交通局統籌，民署、運建辦、工務局、警察局、能源辦、各公用事業專營公司參與的“道路工程協調小組”，但成效不彰。居民在質疑交通局是否有足夠統籌能力的同時，也希望政府下決心學習先進國家和地區的成功經驗，積極建設澳門地下共同管道，從根源上減少掘路工程。

早在19世紀，歐洲國家就建造了地下共同管道；日本是世界最先進的國家；1989年，台灣實施《共同管道法》；上海世博園、橫琴等都採用地下共同管道；2011年，澳門特區政府批出“設置城市基礎設施管線地下共同管道的研究”合同，但至今無下文。澳門作為國際旅遊城市，“遍地開花”的掘路工程，不利於宜居宜遊的城市形象，因此建議，“道路工程協調小組”，應該由運輸工務司長統籌協調；地下共同管道的研究結果應該公佈；在有條件的區域逐步開建共同管道；新城區、尤其是新城填海區，必須優先考慮建造共同管道，再不能夠你有你搞、我有我搞；未雨綢繆，為城市的可持續發展，創造良好的基礎設施條件。

議程前發言

與時俱進，建設「智慧澳門」

施家倫

2015年6月15日

智慧城市是運用「互聯網+」的理念，整合城市、政務、企業和人等核心系統，實現關鍵資訊的互聯互通、社會需求的匹配對接，促進公共服務提升和產業創新升級發展的新概念。目前各個國家和地區都非常重視互聯網與公共服務和傳統產業的結合。例如，新加坡和韓國分別推出了“智慧國計劃”和“U-City 計劃，內地也有多個城市推出相應的智慧城市計劃。

本澳在互聯網科技的運用方面也有所行動：在經濟領域方面，當局早前提出要建設中葡電商平台，今年施政報告也提出了“智慧旅遊”計劃；在公共服務領域的通關、門診方面，也推出了一些流動資訊軟件，獲得市民好評。但是，我們應當看到，與臨近地區比較，本澳企業在互聯網推廣、電子商貿方面，都存在較大的差距，公共服務網絡化、智能化方面也還有很大的發展空間。當局需要儘快制定「智慧澳門」的行動綱領，加快互聯網與公共服務和產業發展的結合，促進公共服務智能化、普及化，實現主導產業和多元產業的創新發展。

為此，本人建議如下：

第一，全面提升信息基礎建設水平，特別是要針對頻繁斷網、網速慢等問題，找出解決辦法和升級方案；加快全城 WIFI 計劃，實現全城覆蓋；做好光纖城市、無線城市等基礎設施建設。

第二，在公共服務領域全面普及智能應用。例如，在醫療、交通等民生領域推行電子健康檔案系統、動態交通出行信息系統，為市民提供便捷、安全、個性的公共服務。

第三，制定智慧旅遊、智慧產業行動計劃，為旅遊產業、多元產業和中小企業搭建網上商貿平台。尋求與國內外大型電商企業合作，共同打造本澳企業和中葡電子商貿平台。

立法議員梁安琪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立法會議程前發言

近年本澳政府致力於打造『弱健共融』社會，旨在提供多項福利政策關懷殘疾人士。但殘疾人士在需要一般的社會福利之外，參與體育活動對他們來說同樣重要。他們可以透過參與大眾體育加強康復，還能透過參與精英體育增強其自信，有助於加強殘疾人士的社會參與性，增進社會和諧。

但現時澳門政府將『體育獎金制度』拆分為面向健全人士的『高度競爭獎勵規章』，以及面向殘疾人士的『殘疾人士獎勵規章』，導致兩者在獎勵金額方面相差甚遠。須知殘疾人士因為身體狀況等因素限制，在體育運動特別是競技體育運動方面，較健全人士需付出更多努力，其取得的成績難能可貴。而其比賽分級並非是為了削弱他們比賽的競爭力，而是基於其客觀的身體障礙性將其區分。同時，現有制度面向殘疾人士的獎金制度方面也不公平，殘奧運動員獎金高於特奧及聽障運動員，令這兩類運動員覺得不如殘奧運動員，容易造成殘疾運動員的分化。

因此，社會普遍質疑現時本澳對殘疾人士的體育獎勵制度存在歧視，將殘疾人士與健全人士區分，更將殘疾運動員分出數個級別，導致他們在競技體育活動方面未能享有應有的公平，亦有損其作為社會群體的基本尊嚴，更難以體現政府對他們的關懷和認同。

早前當局曾表示，關注殘疾運動員獎金較健全運動員差距甚遠的問題，並表明改善的決心。但至今仍未見有任何修訂措施出台，如何體現認同殘疾運動員參與競技體育運動所付出的努力？也是打擊了殘疾運動員融入社會的信心。

當局提倡推廣『全民體育』，而殘疾人體育亦是『全民體育』的一部分，更是殘疾人士康復健身、平等參與社會、實現自身價值、為社會做出貢獻的重要途徑。當局應充分聆聽社會聲音，以《殘疾人權利公約》為宗旨，盡快修訂《殘疾人士體育獎勵規章》，令殘疾人士在體育獎勵方面可以獲得與健全人士同等的權益和尊嚴，鼓勵殘疾人士充分和切實的參與社會。

議程前發言

宋碧琪 2015年6月15日

澳門產業結構單一，青年人就業選擇的範圍比較窄，不少青年懷揣創業夢，但首次創業者既要面對缺乏營商經驗和人際網絡等先天不足，也要面對人資、租金、經營管理等難題。從一個創業點子，轉化為一份商業計劃，再落實為自負盈虧的經營，最後能夠存活下來的，又有多少？根據統計，如果沒有幫扶，青年初次創業存活率不到5%，大學生創業存活率不到1%。而澳門青年創業援助計劃的實施情況是，截至今年3月，批出的410宗申請中，16家受援助的企業結業，梁司長同時亦表示，“冇執笠亦不代表成功”。實際上，當局扶持推動青年創業原意是好，但如果純粹給予資金支持，缺乏更為重要的系列扶持措施，如技術指導、行業培訓、場地設施支援等，猶如是好心做壞事，讓青年人過早背負債務。為此，本人認為當局除了創業貸款，更應該完善相應的扶持政策，提高青年創業存活率，鼓勵青年創新。

縱觀特區政府對青年創業的支援措施，經濟局有上限30萬元的無息援助貸款，貿促局負責橫琴、南沙、翠亨等粵澳產業園區有關青年創業政策的宣傳，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提供經營管理方面的培訓，還有政府佔15%股份的澳門創新科技中心，為科技企業執行孵化、扶助工作，可提供辦公設施、商業發展、市場研究、推廣策略等商業服務的支援，等等，在現有的援助政策下，政府似乎各方面都有所涉及，但又欠缺系統、連貫、集中的服務支援。相比較而言，鄰近的橫琴澳門青年創業谷計劃，就顯得更加有組織、有系統。其將按照“苗圃-孵化器-加速器”的創業孵化鏈條運作，形成從項目初選、產業化發展、資本運作的全鏈條一體化創業孵化服務體系，為入住企業首年無償提供辦公場所和設施，還將引入北大創業訓練營，廣州創吧等國內著名的孵化機構進駐，為企業提供良好的輔導和培訓，以及幫助企業引入風險投資等等，營造一個創新創業的環境。

本人認為，特區政府應該整合及優化現有的各項青創服務，透過一定的機制，比如創業大賽等平台，篩選較有潛力的創業項目提供孵化，梁司長在今年的施政方針中表示要設立青年創業孵化中心，希望盡快得到落實並發揮相關的功能。另外，對於現行的青創支援措施，本人也有幾點建議。一是，有關“青年創業援助計劃”，該計劃貸款的對象是首次創業者，而恰恰“首次創業者”的社會經驗最為缺乏，存活率更低，我認為，有關計劃的申請對象可以擴大為“創業項目首次申請者”，將過往曾經有創業經歷，但未受惠過有關計劃的創業項目也納入其中。二是，鼓勵創業要營造一種創新的氛圍，提供一個創業者聚集、交流的場所。比如北京中關村創業大街，就集聚了一批創業服務機構。最近，本人參觀了一個由“舊樓”改造的文創百貨，經營者以出租展位的形式，為本地文創者提供作品銷售平台，解決了部分文創者作品無路可銷的困惑，同時也為文創者提供創意碰撞和交流的地方。梁司長

曾經提出，將修訂相關的法律法規，公屋群商舖不以租金作打分，而是計算社會效益，著眼商舖能否朝青年創業、特色品牌中小企發展空間走。希望未來政府的青年創業孵化中心、公屋群商舖的利用，能夠營造一種創業氛圍，發揮集群效應。

議程前發言

李靜儀

2015/06/15

二〇一二年實施的《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俗稱《新控煙法》)，規定本澳絕大部分室內場所必須禁煙；而今年一月一日起，酒吧、舞廳等場所的暫准吸煙過渡期亦已結束；博彩娛樂場成為唯一仍然容許吸煙的室內公眾和工作場所，這種特例不單有違《煙草控制框架公約》(下簡稱“公約”)的核心原則，亦是對博彩從業員的不公平和傷害。

事實證明，過去幾年娛樂場控煙成效差強人意，屢受社會批評，當局對不合格的賭場處罰不力，甚至有法不執，更成為全澳控煙工作的一大污點，當局有必要按照當初的立法承諾，按照《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跟進及評估報告的要求，立即修訂法律，落實賭場全面禁煙，以真正體現保護從業員健康的立法目標。

世衛明確指出：除了無煙環境外，任何技術或方法，包括通風、空氣過濾和指定吸煙區(無論是否有專門的通風)都無法消除二手煙的危害，故“公約”第八條明確要防止在室內工作場所、公共交通工具、室內公共場所接觸煙草煙霧，所有締約國對此亦絕對明晰。因此，要保障從業員及場內人士不受煙害，最有效方法是實行娛樂場全面禁煙。

正如“公約”明確指出，締約方應決心優先考慮其保護公眾健康的權利，絕不能為了經濟發展而要犧牲公眾健康的權利；儘管特區政府近期已多次明確表明會修法落實室內全面禁煙，但只要當局一日不提出修訂法案、立法會一日未通過，實際就等同無限期拖延。

因此，本人再次促請當局兌現在今年上半年提案修訂《新控煙法》的承諾，及早落實娛樂場所全面禁煙，填補《新控煙法》的漏洞，並透過調高煙草稅、收緊個人自攜免稅香煙的數量、加強戒煙服務以及宣傳吸煙的危害等一系列措施，以落實《煙草控制框架公約》關於減少煙草使用的目標，提高公眾戒煙意欲，以體現當局落實“公約”和保障公眾健康的決心，讓澳門真正朝著構建健康城市的方向邁進。

議程前發言

關翠杏

2015/06/15

在 2013/2014 司法年度，本澳三級法院共受理各類案件 19,535 宗，比上一司法年度多 2,212 宗，增幅為 12.77%，創歷年新高。法院案件增多，社會對司法體系要求亦日趨嚴格，除了公平原則之外，司法效率與透明度亦為社會高度關注。

近年，司法範疇通過增加人員、設置分庭等一系列措施，在司法效率和透明度方面，確實有了一定提升，然而在回應社會的期望方面仍有改善空間。

司法機關行使獨立司法權，其判決對維護社會公平正義具關鍵作用。而公開司法判決不單有助社會各界能從中了解案情和判決依據，並藉以查找現行法律的不足或漏洞，為政府及立法會在未來的修法工作上帶來裨益，長遠而言亦有助加強司法機關的公信力。故全面公開所有司法判決，是彰顯司法公正的重要環節。

現時，中級法院和終審法院的判決已經上載網站讓公眾查閱，但第一審法院所公開的案件判決數量卻很有限；而法院網站公開的判決書中，仍有部分僅上載了葡文或中文判決書，中、葡文判決仍未能同步上載。這些問題都不利於公眾對案件的了解，又或可能因為判決不公開而導致公眾利益受損，甚至可能因資訊不對稱，容易令社會對部分案件判決引起誤解，影響公眾對司法體系的信心。

法院受理案件逐年增加，確實給各級法院的運作帶來不少壓力，全部公開各級法院審結案件的司法判決書，無疑會加重了法院的工作負擔，但基於公開司法判決有助彰顯司法公平和正義，故司法機關儘管存在困難，亦有必要定下目標，透過優化行政工作，儘快解決司法判決未能全部公開的問題，並限時能上載雙語判決書，尤其有必要上載中文判決書，讓大眾知悉。希望有關方面能繼續努力，為建設一個公平高效透明的司法體系而努力。

議程前發言

立法議員 何潤生

“安居樂業”是人們自古以來的美好追求，也是最根本、最現實的需求。特區政府的公共房屋政策旨在緩解本澳中、低收入家庭的置業和住屋難問題，其根本目的是為了實現普羅大眾的“安居夢”，《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亦強調“居有所、安居樂業”的施政理念，進一步加強住屋保障長效機制的建設¹。因此，公共房屋不是政績工程、形象工程，而是重要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其資源能否公平善用，建設規劃及管理機制是否完善，將直接關係到本澳經濟平穩發展、社會和諧穩定，甚至影響到特區政府的公信力。

然而，根據房屋局資料顯示，截至今年 2 月，在已入伙的 6 個新建經屋項目中，有 1,457 個未入住單位，已領取鎖匙的單位則有 7,087 個，空置率達 20.5%²，對此，社會有聲音質疑公共房屋是否已經供過於求？而政府亦以經屋空置率大為由指居民對經屋沒有急切需要，正考慮修訂新經屋法，以釐清經屋「空置」定義，避免浪費公屋資源。但本人認為事實並非如此，由於特區政府過往十多年停建公共房屋，加上公屋土地儲備不足，本澳的公共房屋覆蓋率仍然較低，至今仍有相當數量的居民正面對著安居難題，由早前兩次的經屋超額申請情況可見。因此，絕不能籠統地將上述的空置情況與公屋需求混為一談。另一方面，按新落成經屋的地點統計，澳門半島的經屋空置率為 4.9%，氹仔經屋空置率為 6.8%，而路環石排灣地區的空置率則高達 38.9%³，為何只有石排灣經屋出現如此高的空置率？相信這才是值得特區政府探究的核心問題。

目前，石排灣擁有全澳最大型的公屋群，早於 2009 年 9 月政府公佈的《石排灣都市化規劃》已計劃將石排灣打造成一個全新、人口為 6 萬人的生活社區，佔地面積約 30 萬平方米⁴，但石排灣公屋落成入住後，必要的配套設施規劃被忽視或滯後建設，未能在居民入住初期全部同步投入使用，影響該區居民的生活、工作、上學、消費、就醫、休憩等日常需求，加上石排灣位置偏遠，變相增加了該區居民日常生活的成本及時間負擔，如此“經濟房屋不經濟”的現象，某程度上亦是影響居民入注意願的原因之一。

公共房屋是保障中、低收入者的住房需求，這些群體由於受限於經濟能力，活動範圍相對集中，在公共房屋的周邊更需要擁有相對完善的公共基礎服務，因此，特區政府必須汲取石排灣公共房屋建設規劃的經驗和教訓，解決居民住屋需要的同

¹根據“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整理所得。

²根據房屋局“房屋局呼籲經屋單位業主善用經屋資源”2015 年 3 月 29 日新聞整理所得。

³同注釋二。

⁴根據新聞局“路環石排灣都市化規劃方案內容簡介”2009 年 9 月 11 日新聞整理所得。

時，亦要顧及其對生活、社區及康樂設施的需求。正視公共房屋空置的問題，釐清問題根源，對症下藥，切實解決居民的顧慮、疑慮和實際困難，進一步轉變公共房屋建設理念，避免公共房屋“重建設輕規劃、重數量輕質量”的不良傾向，從居民的實際需求出發，讓公共房屋回到保障民生的初衷。否則，隨着本澳陸續開發新社區、興建更多的公共房屋，“一邊廂居民望樓興歎，公屋上樓遙遙無期；另一邊廂卻有不少公屋空置”的情況只會再次發生。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

高天賜議員 2015 年 6 月 15 日議程前發言

行政長官在 2014 年的參選政綱中，作出多項優化現有醫療體系的承諾，包括將改善居民生活質素作為澳門政府的首要工作、優化醫療設施，以及提高服務水平。所有居民都希望行政長官在其任內能兌現這些承諾。

就公立醫院方面，我們不能忽視因人口及旅客數目的增加而導致公立醫院人員工作超負荷的情況。為回應居民針對醫療服務的訴求，包括要求提供更多、更優質的服務，政府延長了醫務人員的工作時間，令到幾乎所有醫務人員每天都筋疲力竭。

由於人手短缺，為了回應外界的需求，最近，在沒有考慮人手不足及讓員工有足夠時間休息的情況下，於公立醫院內訂定了一些“苛刻”的工作時間。

我們看到醫務人員每日基於工作需要，須在嚴峻的情況下為工作而疲於奔命。延長輪班工作各時段的工作時間，對工作人員的生理及專業表現，以及在心理、神經、精神及腸胃方面都造成影響。

我們亦看到，在醫療部門內部管理所存在的不足之處、缺陷，使醫護人員之間的關係變差，更被醫護人員視為係增加源自工作環境的壓力、工作要求，以及使工作節奏變得緊湊的因素。

醫護人員的壓力問題原因很多，而這些原因都是與醫院管理系統的結構有關，管理人員與醫護人員經常缺乏溝通，尤其是前線的醫護人員。現時世界各地都趨向多關心醫護人員，尤其是前線的醫護人員的精神健康及福利。

他們因精神方面的疾病而永久離職的情況也越來越多，更有超越因心血管疾病及其他疾病而離職的趨勢。我們接觸的專家表示，醫護人員(醫生及護士)出現一般精神疾病的情況增加，顯示了有關專業人員特有的脆弱性。

一些醫護人員表示出現悲傷、焦慮、疲倦、集中力下降、擔憂身體狀況、煩躁及失眠等情況。過度緊張的工作環境，可能導致在心理方面出現影響身心平衡的嚴重問題，亦會造成不快樂，精神錯亂及精神病。

最後，需要提醒，行政長官在 2014 年的參選政綱中承諾公務人員是特區政府寶貴的人力資源財富。這句話不應被衛生局的負責人用作“旗幟”或“口號”，他應落實具體的措施以提升屬下人員的士氣，讓他們向市民提供優質服務。

謝謝!

高天賜 梁榮仔 議員辦事處

GABINETE DOS DEPUTADOS JOSÉ PEREIRA COUTINHO E LEONG VENG CHAI

梁榮仔議員 6 月 15 日關於建築物老化而引致的公共安全問題之議程前發言

本澳早前接二連三發生多宗樓宇石屎剝落事故，部份更位於鬧市及旅遊區內，幸而事件未有造成重大的傷亡。事故的發生原因均與建築物老化有著密切的關係，加上正值風雨季節，令建築物外牆變得更加薄弱，大大增加意外發生的風險。

本澳現時有六千多幢的樓宇，當中過半數更超過三十年以上的樓齡，而且大部分唐樓基本未有成立業主管理委員會，也未有聘請管理公司對大廈保養進行管理，在缺乏妥善管理的情況下，令危機長期潛伏於都市之中。惟現行的驗樓措施並非強制性，難以推動業主的積極性，倘若一旦發生嚴重的意外傷亡，業主們更可能要面對龐大的債務風險，造成兩敗俱傷的局面。而特區政府有必要為此盡快立法要求實行強制驗樓措施，以免公共安全遭受危害。同時，政府在教育上亦需要做好有關的宣導工作，提高業主們的責任意識，合作構建安全的環境。

除了舊區老化的樓宇外，本澳部份文遺建築物亦因日久失修出現外牆剝落的情況，包括鄰近於噴水池及鄭家大屋的文物保護建築群，均是人流密集的旅遊區，倘若造成傷亡，後果將會不堪設想。按照現行文化遺產建築管理的制度，有關建築物之業權人有責任對建築物進行維修，倘未有履行相關責任而出現危害公共安全的情況，則由政府負責介入維修，但上述事故的發生反映相關部門在事前未有對相關建築進行嚴格的巡查，更遑論將事件知會業權人。再者，基於不少的文遺建築均屬私人財產，政府亦難以強制業權人進行維修，但在面對牽涉公共安全問題的大前題下，政府必須要具備決策的魄力，主動對構成危險的文遺建築物作出修復，將居民的生命安全放在首位。

議程前發言
堅持共融互利核心價值，共創新型區域合作
麥瑞權

2015年6月15日

在 2011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之中，行政長官崔世安也強調了澳門特區應通過區域合作模式，發展經濟適度多元。有專家學者指出，從經濟學角度來看，與周邊地區進行區域合作時，本地區應盡可能發揮自身的比較優勢，以達至優勢互補的效果。澳門作為我國四百多年來中西文化交匯的見證地，同時也是惟一處博彩合法化的地方，旅遊博彩業是我們比較優勢所在，這也是國家定位澳門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原因。因此，澳門特區應該主動出擊，應着力將影響力輻射到周邊，加強地區合作。通過區域合作的模式與鄰近地區江門、中山、珠海等地共同發展旅遊業，打造“江—中—珠—澳聯線旅遊”，在發展過程中讓四地相關的旅遊產業優化升級。要使澳門旅遊業往更深層次發展，初期宜與橫琴有機結合，再向中山及江門等延伸擴展，開展深度旅遊。加速將江中珠澳旅遊有機連線，最終形成我國主要旅遊產業集群，很可能助澳將每年三千萬的旅客輻射至周邊旅遊，可減低本澳旅遊承載力，又可推進營建世旅中心，達至共融、互利、雙贏的效益，創造新型區域合作。

“江—中—珠—澳聯線旅遊”作為一個區域旅遊合作項目，以資源互補為主軸，吸引和擴大客源。澳門近年來蓬勃發展的博彩旅遊業一直是面向世界，國際化程度較高，但由於資源有限，比較適合短線遊，單靠本澳自身的景點較難吸引長線客人。相反，澳、珠、中、江四地的旅遊資源各具特色，且地緣相連，交通便利，完全合乎發展區域旅遊的條件。珠海擁有海濱風情、“百島之城”的海島生態；中山翠亨村是偉人孫中山先生的故居，擁有一定的名人效應及不少的名勝景點；江門開平的碉樓，使開平與澳門同樣擁有世遺名片，兩地早年已開展點對點旅遊合作項目、台山上川島的天主教聖方濟各墓堂、恩平的溫泉、鶴山的“畫閣留芳”，而巴金筆下的“小鳥天堂”就在新會城區。這些都是不可移轉的旅遊資源，可是三地民風純樸，國際化和商業化程度不高，對於外國遊客來說可能並非最佳選擇。因此，通過區域聯動相互合作，“江—中—珠—澳聯線旅遊”可以開拓更寬更廣更遠的客源市場。

特區政府應該積極主動參與珠三角地區的總體發展之中去，將“江—中—珠—澳聯線旅遊”作更具體和可操作的方案。然而，特區政府到目前為止，只是與橫琴簽訂《珠海市人民政府和澳門特區政府關於成立廣東自貿試驗區橫琴片區建設珠澳合作機制的協議》、中山翠亨的《關於合作建設中山翠亨新區的框架協定》，而江門的大海廣灣區仍未簽署任何合作協議。時不我待，這對江中珠澳的區域合作未來的發展肯定會形成障礙。在大海廣灣區，澳門更可探索自主開發程度較高的合作模式。建立粵澳合作協調架構，推動兩地在旅遊、金融、經貿、新興產業發展、社會服務等多層面、多元化的合作發展。因此，希望行政當局能開拓新思維，集思廣益，將原本我們擁有的比較優勢，進一步拓展成競爭優勢，加快與江門簽定合作協議，

積極共同將江、中、珠的旅遊資源與澳門有機結合起來，以澳門為“中心”，通過區域合作促使澳門可以加速打造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實現經濟適度多元發展。

議程前發言
立法議員 劉永誠
2015年06月15日

近期社會對澳門的都市更新提出了不少討論，現就都市更新中如何“引入環保建築”向行政當局提出一些意見。本澳地少人多，過往在城市建設方面，重點集中在解決居住、出行等民生需求，有建於有關當局對引入“環保建築概念”協助城區可持續發展尚處於萌芽階段。因此，本人建議當局，在未來新城填海區的規劃、設計及建設等過程中，應積極考慮引入現代的環保建築概念。

因應填海 A 區地段將興建 28,000 的公共房屋單位，由於數量較多，公共房屋方面，適宜考慮採用標準化設計，建議引入“預制建築”，將大部分構件以“預制方式”先在鄰近地區工廠生產，及後運付現場組裝。業界於數年前參觀香港房屋署屬下啟德房屋發展項目。該地盤利用“預制組件工廠化”建造公共房屋，包括“預制樓梯、預制外牆佛沙 (facade)、半預制樓面板、預制浴室和預制廠房等組件施工。優點是可減少現場的勞動力，特別是技術工種，例如釘板、扎鐵、落石屎、泥水工等，節省人力資源。同時利用“預制組件機械化施工”方式，以鐵板模或鋁模代替傳統釘板工序，大大減少木材使用量，除可減少破壞生態環境和改善及提升更安全和舒適的作業環境外，更可減少施工期間而衍生的天然材料損耗和建築廢料而加大本澳堆填區的壓力。還有，更可透過“預制方式”，實現建材的標準化，從而提升建材的質量。所有預制組件及鐵板模或鋁模加工，均可於技術發展非常成熟的國內進行生產。面對本澳技術工人老化問題，除可得以舒緩外，更可吸引年青工程師參與相關新技術的開發。

另一方面，新城區規劃應將建築物之間的距離儘量拉闊，避免屏風樓模式，藉著增加新城區的空氣流通，減少都市化熱島效應。建議鼓勵建築物設計多利用天然採光及通風，採用節能系統，同時，在採購電力、照明及空調等設備方面，應優先選用環保節能產品。建築用物料方面應考慮多選用環保或再生產品，建築物料儘量就地取材，生產地點以接近項目現場為首選，以減低因長途運輸物料所產生的碳排放量；而植物性建築材料方面，建議儘量採用生長較快的天然材料，避免使用生長緩慢的木材，以維持生物鏈平衡，保育天然樹林；另外，非生物建築材料應選擇可循環再造物料或再生建材，節約大自然資源，同時亦須注意這些材料生產時會否造成嚴重的工業污染，避免間接形成公害。建築物外圍應適當進行綠化，可考慮構建綠化平台、垂直綠化外牆等，為城區提供綠色空間。

當新城區進行施工時，需採用一系列環保工藝施工，包括低噪音作業、採取措施儘量減低對空氣污染、施工場地內採用過濾循環手段，重覆使用施工用水，排放的污

議程前發言
立法議員 劉永誠
2015年06月15日

水必須經過淨化處理，避免污水對河道或海洋造成污染；施工用料更應適量及適時投放，減少廢料；建築廢料應作適當處理，以保護項目場地及鄰近地區的環境，避免因施工污染而損害原有地區的生活質素。

最後，本人建議當局相關部門應適時修訂相關法律法規 並以前瞻性思維去改善和提升樓宇的環保及能源效益。推動建築業界與時俱進，引入“採用預制標準組件化建築”、“採用機械施工”和“更新建築施工工藝及設備”，“適時重新培訓管理人員及技術人員”，同時，更可利用 28,000 公屋單位作為試驗階梯，以體現特區政府對舒緩業界的人力資源、延續及發展環保建築和為本澳市提供更優質的生活環境的關注和重視。

增強旅遊競爭力 帶動經濟持續發展

議程前發言 蕭志偉議員

澳門經歷中西文化的碰撞與融合後，孕育出豐厚的文化底蘊，綻放出獨特的本土文化韻味，回歸後特區政府不斷努力，讓一些國際或民間文化活動，例如拉丁城區大巡遊、國際煙花匯演、格蘭披治大賽車、國際龍舟競賽、媽祖出巡、舞醉龍等節慶活動，得以傳承及發展，同時帶動了澳門旅遊業的興旺。

除此之外，回歸後澳門博彩旅遊業亦快速發展，近年來不乏“高、大、上”的旅遊項目落成，包括：大型酒店、博企項目、購物廣場、飲食設施、會展中心等一應俱全。可以說，目前澳門的旅遊資源是豐富的，具備了發展成為世界級旅遊城市的條件和優勢。

但受本澳市場規模、人力資源短缺及綜合接待能力不足等制約，旅遊業的發展無疑受到一定的挑戰，而且本澳旅遊業不乏競爭對手，如何在鄰近眾多吸引的旅遊目的地中，吸引旅客來澳，並逗留多天觀光和消費，是目前業界需要思考的。無疑，發展本澳高端旅遊品牌形象，建立起附加值更高的旅遊經濟產業，是目前本澳旅遊產業發展的方向。

特區政府計劃在2017年出台的澳門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目標，從整體層面提出短中長期的旅遊業發展計劃，宏觀規劃及促進旅遊業的發展，這種積極主導的作用是值得支持的。透過推廣傳統人文活動、優化營商環境、促進良性競爭、豐富市場元素和消費熱點，及提高整體服務水平，才可逐步打造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

目前，有兩方面是值得我們關注和思考的：

第一、完善產業政策，吸引企業再投資

旅遊產業的政策措施應進一步完善，以提高投資者信心，吸引外地和本地的企業放心投資，開發更多豐富新穎的旅遊消費新項目，以吸引更多旅客，在具備吸引旅客的競爭力時，又可吸引投資者再投資，這種良性關係有助促進旅遊業發展，要保持好政府與投資者的合作伙伴關係，體現監管型政府向服務型政府的角色轉變。

第二、提高服務水平，符合世界旅遊城市形象

澳門已成為著名的國際級旅遊城市，我們需要不斷地強化和提高服務意識和質素，從整體上包括：通關的便利、交通的配套、住宿的可選擇性，以及優質的飲食購物服務等，到本地市民接待遊客的態度、社會營造的整體氛圍、良好的治安環境等。

無論由整體到個體，都需要體現出世界級旅遊城市的應有水平，才可綜合提升旅遊業的整體競爭力，讓旅客有賓至如歸的優良旅遊體驗，使他們享受並樂於消費，從而帶動經濟持續發展。

“源頭減廢、分類回收”是特區政府廢棄物處理的重要方針，在數字上來說，回收資源廢料總量的確在持續增加中，而這最主要是由於多間大型酒店加入資源回收活動所致，但對於現時本澳社會的整體廢物回收情況而言，無論在政策、執行以至支援上都是相當不足，略加梳理至少有以下值得關注：

首先，本澳的環保普及推廣工作是相當不足夠，即使是由民政總署推行多年的分類回收計劃，成績也未見理想，這一方面由於宣傳推動不足，缺乏針對性的宣傳或推動鼓勵措施，在缺乏教育及鼓勵下，難以引起市民的積極性；分類回收箱只集中放在公園附近，在地點上已經不是便民，在這些因素下，廢物分類回收計劃自然成效不彰。

其次，礙於經營艱難，現時只餘下小部分廢棄物回收商繼續經營，加上回收商舖位置可能較近民居，平日儲存在店裡的廢棄物引致的環境及氣味易對居民生活構成影響。若店舖遷移別處，又受制於租金問題，所以已經有不少回收商戶會選擇結業，這樣將不利本澳環保事業的長期推動和發展，對此政府也有責任協作解決。

此外，廢置車輛處理制度停滯不前。特區政府早於2010年就開展廢舊車輛的管理研究，提出透過“區域合作”解決，但至今政府只提出落實在台山設點處理惰性拆建物廢料，並未有提及“廢舊車”問題，環保十年規劃已經過半，對於處理廢舊車工作毫無寸進，當局難辭其咎。

澳門現有近24萬部私人車輛，增速奇高，每年的舊車淘汰數量也驚人，衍生了很多廢置車輛，而這些廢車場基本上集中在青洲、氹仔以及新口岸區。當中後者的“廢車牆”就猶如砌積木，越疊越高，甚至比圍牆更高，加上貼近市中心的繁忙路段，一旦發生火警或崩塌下來，後果不堪設想。日前氹仔一間存有大量石油氣罐、大型氧氣瓶和廢置車輛的金屬處理場就發生了爆炸和火警。由此可見廢物處理不單只是環保和資源再利用，亦事關公共安全，茲事體大。

總括來說，本澳的環保政策在各個環節上亦然存有很多改善空間，如廢棄車輛處理、廢料回收工作及北區污臭水問題等，相關部門要儘快針對問題，提出解決計劃和實際行動，並且確保工作細緻到位，有前瞻性，切勿讓環保工作最終只能淪為不切實際的宣傳口號。

政府官員聲稱要立法處置經濟房屋“空置”問題，指出至今年二月就路環石排灣經濟房屋共發出了七千多戶經屋鎖匙，但有一千四百多單位“空置”。運輸工務司司長近日在立法會工作委員會會議上甚至表示檢討改進經濟房屋制度的下一步就是處置經濟房屋“空置”問題，處置完了然後才著手研究包括是否重新建立計分輪候制等根本改革。本人認為政府施政須對症下藥，不宜藥石亂投。就澳門特區現時應正視的房屋空置問題、石排灣經濟房屋部份單位未入伙問題，以及經濟房屋制度改進問題，應當分別對焦，適當處理。

石排灣經濟房屋在今年二月陸續派發鎖匙，當中約八成已入伙，兩成未入伙的情況也應正視，但由二月至今還未夠半年，只是未入伙而不是長期空置。部份獲分配石排灣經屋者向立法會議員反映，多年前申購經濟房屋時根本並非選擇往路環，但經屋長期供應不足，一旦獲得分配，唯有盡力調整生活去迎接新環境，部份家團因此要有較長時間作調整。

事實上，澳門特區其他地區近年入伙的經濟房屋，例如澳門半島的永寧廣場大廈和氹仔的湖畔大廈，入住率均正常，唯獨石排灣經濟房屋部份住戶較遲入伙。要處置石排灣經濟房屋部份住戶較遲入伙問題，須應對症下藥，了解部份住戶除了要等待完成裝修外還要努力調整生活去迎接新環境的困難（例如石排灣房屋項目配套設施延誤，雖有規劃卻未有實現幼稚園、小學，加上出市區交通困難，以致需時間為子女妥善安排），給予協助解決。

空置房屋對地人多的地方來說無疑是資源浪費，應當正視處理，但主要問題根本不在於經屋空置。在資本主義世界一些先進國家地區確有針對處理空置房屋的措施，最嚴厲的是拆掉空置屋，其次是強制安排讓居民入住空置屋，較溫和的措施是針對性抽空置房屋稅。在澳門特區，過去有門路的權貴發展商獲免除公開競投取得賤價批出的住宅地，拿到賤價批地轉讓兩三成股權已賺回地價及賺取建築費而全無融資成本，再千方百計取得放高加地積比等種種優惠，然後紛紛建造高價豪宅，而建成豪宅後因無融資成本全都不急於推售，放著十幾年每年賣幾個單位都是淨賺，空置也無所謂，不管市道如何總是托價有力，成交減少樓價也不跌，客觀上是浪費資源而托高樓價與租金。那簡直是逼令基層市民淪為房奴的魔咒。據統計暨普查局統計，二零一四年底本澳空置住宅單位約一萬四千五百個，而十年空置住宅單位一直維持在十多萬的水平。因此，政府要處置空置房屋問題若竟然只針對暫未入伙的經濟房屋，而放著這房奴魔咒之源不管，實有違公義。

特區政府若有決心處置對民生構成負面影響的空置住宅問題，可嘗試以溫和措施，透過針對性加倍徵收空置住宅的房屋稅，令空置住宅，特別是刻意托價空置的豪宅都負上成本，從而促使其以較合理價格放售或出租，紓緩樓價租金。

在改進經濟房屋制度方面，特區政府應當放下枝節問題，及早就規劃足夠的經濟房屋供應量，重建計分輪候制度。

舊區重整法案何時能再提案？

立法議員區錦新 15/6/2015 立法會議程前發言

澳門有社會房屋和經濟房屋，分別對應貧困家庭和有一定經濟能力卻因私樓價格過於高昂而無力置業的家庭。但不論經屋還是社屋，其對象都是沒有物業的人士或家庭。若有物業者，則與經屋、社屋皆無緣。問題是，有物業是否就能安居？事實上，澳門確實有一些老居民，早在二三十年前，甚至再早年以前靠克勤克儉購置了物業，以求有個穩定的居所。但二三十年後的今天，自置居所已極為殘破，舊樓的維修費用高，而且部份舊樓即使業主有意願、有能力維修，仍因樓齡過高而修無可修。更要命的是，這些二三十年前置的樓宇，大都是五層高的沒升降機的住宅，二三十年前購買時，業主身強力壯，走幾層樓根本不是問題。如今年老體弱，行動不便，甚至靠輪椅出入，要上落樓梯更是重大工程。對這些人士來說，惟一能幫到他們的，就是舊區重建，實現舊樓換新樓，原區安置，真正體現透過舊區重建來改善居民生活質素的初衷。

令人感慨的是，二零零四年，第二任行政長官何厚鏵先生在競選連任時，提出了以舊區重建來改善居民生活綜合質素的承諾。結果，在何先生第二任內只是「開了個頭」，需要由第三任至第N任的行政長官來完成此一「偉業」。

在第四屆立法會時，特區政府經過多個部門及透過舊區重整諮詢委員會多年研究，傾力打造，曾向立法會提交過舊區重整法的法案。無奈相關法案存在難以克服的缺陷，結果至該屆完結時仍無法完成審理，變成廢案。當年政府承諾會盡快在新一屆立法會時再度提案，結果至近兩年了，法案無影無蹤。而政府放風表示會「斬件上」，但到底如何上？何時上？公眾都如墮五里霧中。在舊區重建陷於僵局之下，最苦的是祐漢新邨七幢舊樓的居民。

二零零四年提出舊區重建的計劃時，特區政府是以祐漢新邨七幢舊樓為標的，所以，人們都相信這七幢舊樓將是首批進行舊區重建的樓宇，這裏的業主或居民都靜候政府安排。當然不會再動用太多資金去進行維修保養。再加上這七幢樓宇都是五層高的舊樓，沒有管理公司統籌，也就更難以集資維修。雖然政府曾因其環境惡劣而一度墊支作了少量的維修，但一等十年，舊樓更舊，殘樓更殘，少量維修至今又過了許多年，除了順利樓部份已拆除成了某社團的辦公地之外，其他樓宇的住屋內到處漏水，甚至因樓宇牆壁破裂而沙石俱下之情況亦時有所聞，而室外的樓梯走廊都變得殘破不堪。屋外窄巷到積水、垃圾雜物隨處堆積，環境惡劣。若舊區重建再拖延，隨時出現塌樓引致人命傷亡，那就不是意外，而是當局不作為所引致。

我們期望知悉，舊區重整法案成廢案後，近兩年後的今天，當局到底何時才能再度提案，以急民所急。而急切等候舊區重建的祐漢新邨七幢舊樓已嚴重殘破，政府對其樓宇安全狀況有否適當監察，對其部份牆壁、天花破裂，以至沙石俱下之危情，當局又有否及時的反應，以保樓宇結構安全和居民人身安全？至於邨內窄巷衛生情況惡劣，雜物垃圾長期堆積，積水處處，易成病患溫床，當局又有否及時間關注，採取措施應對？

重視幼兒教育 提高人口素質

陳虹議員

無論從教育學、心理學、社會學角度看，幼兒教育都應該得到充分重視。零至六歲是幼兒大腦發育的關鍵時期，此時幼兒的經歷及環境對幼兒具有持久的影響力，所以幼兒教育必須得到充分重視。澳門特區政府把它列入免費教育體系之中，這是非常好的前提條件，而關鍵是如何提高幼兒教育的品質。根據國際指標，衡量幼兒的教育質量主要是從師生比、教師平均工資、課程指引、教師培訓、衛生安全指引、數據收集機制、幼小銜接、家長參與和教育計劃等方面予以體現。在本澳，推動活動式教學，讓幼兒愉快學習是幼兒教育改革的主旋律。但是，在改革過程中卻遇到不少困難，必須引起當局和各界重視，共同解決。

一、加強宣傳，促使家長更新觀念

澳門不少家長認為“不能讓孩子輸在起跑線上”，早期教育就是讓幼兒盡早學習讀、寫、算等能力，希望幼兒多才多藝，懂兩文三語，會讀書寫字，掌握數學運算。現代兒童心理學、教育學的研究證明，幼稚園“小學化”不但對提升孩子學習能力沒有幫助，更容易使孩子心理壓力過大，甚至對學習失去興趣，產生厭學情緒。因此，若家長未能改變陳舊觀念，教育改革便寸步難行。當局需在更新家長觀念上多下工夫。

二、推動活動教學，實施多元評核

雖然本澳較多幼稚園已採用綜合主題教學，但有部分學校仍然採用分科教學，課程目標偏重知識，以教師講授為主。有些學校 K2、K3 幼兒要接受較多的知識及重複英、漢字抄寫練習，有的每天都要完成功課，甚至要進行書寫測驗。如此，幼兒怎能輕鬆學習，愉快成長？希望教育當局大力推動各幼稚園按幼兒不同成長階段的發展能力，設計培養多元智能的教學活動，讓幼兒從活動中體驗，從遊戲中學習。同時，採用多元評核，促進幼兒適性發展。

三、加強師資培訓，提升教育質量

《本地學制正規教育課程框架》將於 2015/2016 學年起在幼兒教育階段各年級實施，“幼兒教育基本學力要求”也將配套實施，但學校領導人員和教師對此是否作好充分準備？因此，希望當局加大資源對在職教師進行培訓，並創設條件，鼓勵更多人修讀幼師學位課程，做好人資儲備工作。

四、引入國際指標，落實推進方案

特區政府在《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的發展目標中，明確指出幼兒教育要“淡化課程與教學方法的小學化傾向”。推動幼兒教育階段的“基本學力要求”和課程框架有效落實，是教改成功的關鍵。如何落實，如何取得學校、教師和家長的全力支持，當局應作詳細規劃。當局是否可以引入國際指標，以作為方案實施的重要參考和依據。

幼兒教育應為健全孩子人格修養，培養各種良好習慣，教識孩子自我保護等奠定基礎，為提高整體的公民素質而努力。